

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6月30日10:00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其中公司独立董事邓燊、孙小卫、何绍茂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。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凌斌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。

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2,086名激励对象因第一个行权期期满未全部行权，且其中有47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有1名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身故，拟对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1,587,794份予以注销。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2,086人调整为1,610人，股票期权数量由18,382,990份调整为6,795,196份，其中在第一期已完成行权的股票期权为7,909份，故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剩余的股票期权数量为6,787,287份。

表决结果：4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其中关联董事李宇彬、陈茂华、廖科华因是激励对象或激励对象的关联人，回避表决。

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注销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1 日